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民族问题研究中心委托和资助课题

广西民族团结的 历史与现实研究

●周健 著

贵州民族出版社

序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共有 56 个民族，民族团结是事关国家统一和社会稳定的大事。毛泽东同志曾经精辟地指出：“国家的统一，人民的团结，国内各民族的团结，这是我们的事业必定要胜利的基本保证。”邓小平同志也曾经指出：“西南的国境线从西藏至云南、广西，有几千公里，在这么长的边境上，居住的绝大多数是少数民族。少数民族问题解决得不好，国防问题就不可能解决好。因此从西南的情况来说，单就国防问题考虑，也应该把少数民族工作摆在很高的位置。”江泽民同志在 1999 年 9 月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的讲话中指出：“当今世界，和平与发展是时代的主题，但天下仍很不太平。纵观全球一些热点地区发生的冲突和战争，大都与民族问题处理不当或外国势力插手民族纠纷有关系。凡是民族问题处理得不好的地方，都不同程度地出现了问题或乱子。任何一个国家，如果没有社会的安定团结，什么事情都办不成，经济和社会的发展都无从谈起。这些年来，我们在前进过程中遇到了不少困难和风险，有政治领域的也有经济领域的和自然界的，有来自国内的也有来自国外的，但我们都顶住了，保持了我国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其中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我国五十六个民族始终同心同德、紧密团结。在跨世纪发展的征途上，我们要继续坚持不懈地做好民族工作，加强民族团结。”党的三代领导核心对民族团结问题的精辟论述，高度概括了我们党对民族团结问题的基本观点，也高度论述了民族团结问题的十分的重要性。

广西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民族自治区，有12个世居民族，目前，几乎全国所有的民族都有成员在广西生活。广西是中国少数民族人口最多的省区，少数民族总人口有1830多万人。民族团结问题对于广西而言同样十分重要。

在远古时代，广西是百越之地，百越诸族在此繁衍生息。自秦始皇统一中国、征服岭南以来，中原汉族陆续南迁，和岭南百越诸族共同开拓八桂大地，共同创造和发展了广西光辉灿烂的历史文化。在长期的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广西各民族逐渐形成了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密不可分的民族关系。虽然在旧中国的历史上，历代封建王朝对广西的少数民族实行民族压迫和民族剥削，但是，封建王朝为了扩大统治版图，维护国家统一和巩固边疆的需要，也对广西的少数民族采取了一些“亲和”的笼络政策，采取了一些特殊政策协调各民族的关系，使广西各民族对中央政府始终具有向心力，始终成为祖国大家庭的一员。尽管在历史上广西各民族也有纠纷甚至战争的一面，但是境内各民族和睦相处、友好往来、统一团结始终是民族关系的主流。

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后，所提出的民族平等、团结、共同发展的主张和政策，得到了包括广西在内的全国各民族人民的衷心拥护。在革命战争时期，广西各民族人民纷纷投身革命的洪流当中，为争取民族解放而浴血奋战，并在革命战争中与其他兄弟民族结下了深厚的革命情谊。新中国建立后，在党的领导下，广西各族人民认真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确立了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建立和逐步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大力培养和使用少数民族干部，发展民族教育，努力促进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提高各族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加强了各民族的大团结，使得广西各民族和睦相处、友好往来、团结合作的优良传统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得到了进一步的发扬光大，谱写了民族团结新的篇章。

当今世界，民族问题使得一些国家和地区动荡不安，纷争四

起。“风景这边独好”:中国各民族始终保持统一、团结、稳定,广西各民族的关系更是越来越紧密、越来越团结。“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各少数民族之间也相互离不开。”广西这种良好的民族关系,得到了党中央、国务院的充分肯定和全国各族人民的高度赞扬,同时也为广西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提供了良好的社会环境。这其中的道理,值得我们研究和总结。

周健同志勤于笔耕,对广西民族团结问题研究多年,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民族问题研究中心的资助下,完成了《广西民族团结的历史与现实研究》这一课题。虽然书中的一些观点不一定准确、详尽,但是许多观点却是鲜明、独到的,论述也比较系统,是一本好书,很有阅读和参考价值。

在这本书出版之际,简单写上几句,是为序。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 罗黎明

2003年6月6日

目 录

| | |
|---------------------------|------|
| 绪论 民族团结是事关国家稳定的大事 | (1) |
| 一、党和国家领导人论民族团结 | (1) |
| (一)毛泽东同志论民族团结 | (1) |
| (二)周恩来同志论民族团结 | (3) |
| (三)邓小平同志论民族团结 | (5) |
| (四)江泽民同志论民族团结 | (7) |
| 二、民族团结的理论意义 | (8) |
| (一)民族团结既是历史的必然,也是现实的需要 | (9) |
| (二)中国改革开放需要有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 (9) |
| (三)各民族团结有利于各民族自身发展和共同进步 | |
| | (9) |
| (四)民族团结是维护国家统一的基石 | (10) |
| (五)中国各民族互相依靠谁也离不开谁 | (10) |
| 三、民族团结的现实意义 | (11) |
| (一)从世界范围看民族团结的现实意义 | (11) |
| (二)从全国范围看民族团结的现实意义 | (15) |
| (三)从广西范围看民族团结的现实意义 | (16) |
| 第一章 广西各民族团结的历史渊源 | (19) |
| 一、历史上形成的民族分布特点对各民族团结的影响 | (20) |
| (一)广西各民族人口构成特点有利于和睦相处 | (20) |
| (二)广西各民族的分布特点有利于和睦相处 | (20) |
| (三)广西各民族的族源特点有利于和睦相处 | (21) |
| 二、历史上历代封建统治阶级的民族政策对各民族团结的 | |

| | |
|---------------------------------|------|
| 影响 | (25) |
| 三、历史上各民族的经济往来对各民族团结的影响 | (30) |
| 四、历史上各民族的文化融合对各民族团结的影响 | (32) |
| 五、历史上各民族的宗教信仰特点对各民族团结的影响 | (33) |
| 六、各民族在革命斗争中建立了亲密的民族情谊 | (35) |
| 第二章 广西加强民族团结的政治措施 | (39) |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广西加强民族团结的政治 措施 | (39) |
| (一)帮助少数民族实现民族平等权利和自治权利 | (39) |
| (二)大力培养和使用少数民族干部 | (41) |
| (三)清匪反霸安定民族地区社会秩序 | (43) |
| (四)贯彻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党的各项民族政策 | (46) |
| (五)中央民族访问团深入广西少数民族山区进行慰问 | (47) |
| (六)努力消除历史遗留下来的民族歧视的一切有形痕迹 | (48) |
| (七)在瑶、苗、侗等少数民族地区实行“和平土改” | (52) |
| (八)全面开展民族识别和确定民族成份工作 | (53) |
| (九)妥善地解决了大瑶山地区瑶族不同支系内部的矛盾 | (56) |
| (十)建立健全民族工作机构 | (59) |
| 二、拨乱反正使民族工作重新走上正确健康的发展轨道 | (62) |
| 三、改革开放以来广西维护和促进民族团结的政治措施 | (68) |
| (一)逐步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 (68) |
| (二)努力推进民族法制建设 | (68) |

| | |
|---|-------------|
| (三)大力发展战略地区经济 | (69) |
| (四)采取有力措施弘扬民族传统文化 | (69) |
| (五)大力培养和使用少数民族干部 | (70) |
| (六)广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活动 | (73) |
| (七)稳妥处理国家大型企业建设与地方的利益关系 .. | (74) |
| (八)妥善处理边界山林土地纠纷,维护边界地区社会 稳定 | (75) |
| (九)认真做好城市民族工作,发挥城市中心作用和辐射 功能 | (76) |
| (十)逐步加强民族工作部门的建设 | (79) |
| 第三章 广西民族团结的制度建设 | (81) |
| 一、50年代逐步建立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 (83) |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少数民族自治县的建立 | (83) |
| (二)桂西僮族自治州的建立 | (84) |
| (三)广西壮族自治区的建立 | (86) |
| 二、改革开放以后进一步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 (89) |
| (一)新建5个民族自治县 | (89) |
| (二)批准西林、凌云、资源3个县享受民族自治县待遇 | (90) |
| (三)保障自治民族享受当家作主的权利 | (90) |
| (四)民族自治地方逢十周年庆祝活动以办实事为主要 内容 | (91) |
| 三、建立(恢复)一批民族乡,保障散杂居民族享有民族平等 权利 | (92) |
| 第四章 加强民族团结的法制保障 | (96) |
| 一、国家制定了一系列法律保障各民族的团结 | (96) |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有关规定 | (96) |

| | |
|--|-------|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的有关规定 | (97) |
|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 | (97) |
|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有关规定 | (98) |
| (五)其他法律对维护和促进各民族团结的有关规定 | (99) |
| (六)国家有关行政法规对维护和促进民族团结的规定 | (101) |
| 二、为维护和促进各民族的团结,中央国家机关制定了 一系列行政规章,规范单位和公民的行为 | (102) |
| 三、自治区人大、政府为贯彻执行中央有关法律法规而 制定的有关规章及实施办法 | (110) |
| (一)制定各级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条例 | (110) |
| (二)制定有关法规及实施细则 | (112) |
| 四、加强民族法律法规和民族政策的宣传教育 | (112) |
| 第五章 广西民族团结的经济基础 | (116) |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积极为少数民族群众解决 生产生活困难 | (117) |
| 二、第一个“五年计划”在广西的实施 | (119) |
| (一)开展大规模农业增产运动 | (119) |
| (二)兴建一批现代工业 | (119) |
| (三)交通基础设施初具规模 | (119) |
| 三、改革开放以来积极认真地夯实民族团结的经济基础 | (120) |
| (一)农业生产全面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提高农民生产 积极性 | (121) |
| (二)发展乡镇企业吸收大量离土不离乡的农民 | (122) |
| (三)开发民族地区资源加快经济发展促进民族交流 | |

| | | |
|------------------------------------|-------|-------|
| | | (122) |
| (四)西部大开发将为广西加快发展营造新的机遇 | | (131) |
| 第六章 广西民族团结的文化环境 | | (132) |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重视少数民族教育 | | (132) |
| 二、改革开放后采取特殊措施促进民族教育快速发展 | | (136) |
| (一)针对中、小学基础教育采取的特殊政策与措施 | | (136) |
| (二)针对大、中专教育采取的特殊政策与措施 | | (140) |
| (三)针对成年人文化素质的特点采取的特殊措施 | | (141) |
| (四)开展对民族地区教育事业的对口支援工作 | | (143) |
| 三、挖掘和弘扬民族传统文化,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 | (143) |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建设民族文化的基础 | | (144) |
| (二)改革开放以后采取措施大力发展民族文化 | | (145) |
| 四、吸收现代先进文化,逐步提高少数民族的文明程度 | | (150) |
| (一)经济社会的现代化对民族传统文化吸收现代先进文化提出了必然的要求 | | (150) |
| (二)在政府的指导下,广西对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开发进行了有益的探索 | | (153) |
| (三)广西在开发利用少数民族传统文化时比较注意继承与发展的关系 | | (155) |
| 第七章 广西民族团结的不利因素分析 | | (159) |
| 一、改革开放之前历次政治运动对民族团结的影响 | | (159) |
| (一)农业合作化高潮中的急躁冒进方针伤害了少数民族纯真的感情 | | (159) |
| (二)农业生产高指标浮夸风造成饿死人事件 | | (160) |
| (三)“反右倾”斗争推行极“左”路线反掉了人民群众生产 | | |

| | |
|---|--------------|
| 积极性..... | (161) |
| (四)“反右派”斗争打击一大片使许多干部群众蒙受不白之冤..... | (162) |
| (五)“大跃进”时期大批少数民族“落后论”使广大干部群众遭受精神创伤..... | (164) |
| (六)人民公社化大搞“一大二公”使农村生产关系受到彻底破坏..... | (168) |
| (七)“四清运动”大批“资本主义”无情打击一大批干部群众..... | (169) |
| (八)“民主改革补课”运动的负面影响..... | (170) |
| (九)“文化大革命”对民族团结的极大破坏..... | (171) |
| 二、改革开放以来及当前影响民族团结的不利因素 | (174) |
| (一)东西部差距明显且有拉大趋势使少数民族群众失去心理平衡..... | (174) |
| (二)资源开发对少数民族照顾不够引起当地群众强烈不满..... | (177) |
| (三)不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的新闻报道和文学、文艺作品伤害民族感情的事情时有发生..... | (179) |
| (四)各民族在相互交往过程中由于不了解对方民族的风俗习惯而出现矛盾和纠纷..... | (180) |
| (五)城市流动人口增多使城市文明产生一些不和谐的音符..... | (180) |
| (六)土地山林纠纷引发聚众斗殴产生不稳定因素..... | (183) |
| (七)省际边界纠纷影响边界地区的民族关系..... | (183) |
| (八)周边国家有些政策对我边境地区产生消极影响 | (184) |
| (九)壮族利益的弱化引发一些壮族干部群众产生不满情绪..... | (185) |

| | |
|---|--------------|
| (十)现代文化对少数民族传统文化带来的冲击 | (187) |
| 三、新形势下民族团结问题的新特点 | (188) |
| (一)重大性 | (188) |
| (二)复杂性 | (188) |
| (三)敏感性 | (188) |
| (四)震荡波及性 | (188) |
| (五)不尊重回族生活习惯的现象时有发生 | (190) |
| 第八章 进一步促进广西民族团结的对策 | (191) |
| 一、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 (193) |
| (一)制定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条例 | (194) |
| (二)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应尽快制定实施自治法的具体办法 | (197) |
| (三)要明确壮族聚居市县的优惠政策 | (190) |
| 二、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民族政策 | (200) |
| (一)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民族团结政策 | (200) |
| (二)开展民族法律法规和民族政策执行情况检查 | (201) |
| 三、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促进民族地区的经济全面发展, 巩固和加强民族团结的坚实基础 | (202) |
| (一)认真研究和解决民族地区经济建设中存在的一系列 困难和问题 | (202) |
| (二)认真研究和解决少数民族群众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 的进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 (204) |
| (三)努力帮助民族地区提高竞争力和加大开发开放力度 | (205) |
| (四)通过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促进各民族的团结 | (206) |
| 四、正确协调民族关系 | (208) |
| (一)要切实加强对基层民族团结工作的领导 | (208) |
| (二)要加强对广大干部群众的民族政策教育和法制教育 | |

| | | |
|----------------------------------|-------|-------|
| | | (208) |
| (三)广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活动..... | (209) | |
| (四)加强对清真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 | (209) | |
| (五)正确把握处理民族关系突发事件的原则和方法 | (210) | |
| (六)各少数民族要正确处理四个关系..... | (211) | |
| (七)要认真做好外来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管理工作 | (212) | |
| (八)动员各种社会力量共同维护民族团结..... | (213) | |
| 后记..... | (215) | |

绪论 民族团结是事关国家 稳定的大事

什么是民族团结？为什么要讲民族团结？

民族团结就是各民族平等相待，和睦相处，互相尊重，互相学习，互相帮助，团结合作，为了共同的利益而共同奋斗。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国家，广西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少数民族自治区，就全国、全广西而言，民族团结都至关重要。中共十二大报告指出：“民族团结、民族平等和各民族的共同繁荣，对于我们这个多民族的国家来说，是一个关系到国家命运的重大问题。”

一、党和国家领导人论民族团结

（一）毛泽东同志论民族团结

1950年6月，毛泽东同志给中央民族访问团赴全国各少数民族地区访问时题词：“中华人民共和国各民族团结起来。”

1951年12月，毛泽东同志给西北各民族抗美援朝代表会议的复电中指出：“帝国主义过去敢于欺负中国的原因之一，是中国各民族不团结，但是这个时代已经永远过去了，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那一天起，中国各民族就开始团结成为友爱合作的大家庭，足以战胜任何帝国主义的侵略，并且把我们的祖国建设成为繁荣

强盛的国家。”^①

1953年10月18日，毛泽东同志在接见西藏自治区国庆观礼团时说：“我们要和各民族团结，不论大的民族小的民族都要团结。例如鄂伦春族还不到两千人，我们也要和他们团结。”^②

1956年4月25日，毛泽东同志在《论十大关系》中讲到“汉族与少数民族的关系”时指出：“我国少数民族人数少，占的地方大。论人口，汉族占百分之九十四，是压倒优势。如果汉人搞大汉族主义，歧视少数民族，那就很不好。而土地谁多呢？土地是少数民族多，占百分之五十到六十。我们说中国地大物博，人口众多，实际上也是汉族‘人口众多’，少数民族‘地大物博’，至少地下资源很可能是少数民族‘物博’。各个少数民族对中国的历史都作出过贡献。”在分析了各方面的情况之后，他最后总结归纳出结论：“我们必须搞好汉族和少数民族的关系，巩固各民族的团结，来共同努力于建设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③

1957年2月27日，毛泽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指出：“国家的统一，人民的团结，国内各民族的团结，这是我们的事业必定要胜利的基本保证。”“汉族和少数民族的关系一定要搞好。这个问题的关键是克服大汉族主义。在存在有地方民族主义的少数民族中间，则应当同时克服地方民族主义。无论是大汉族主义或者是地方民族主义，都不利于各族人民的团结，

① 毛泽东：《给西北各民族抗美援朝代表会议的复电》，载《人民日报》，1951年12月14日。

②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主编：《中国共产党主要领导人论民族问题》，第101页，北京，民族出版社，1994年版。

③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编：《中国共产党关于民族问题的基本观点和政策》，第229页，北京，民族出版社，2002年版。

这是应当克服的一种人民内部的矛盾。”^①

(二)周恩来同志论民族团结

1957年3月25日，周恩来同志在全国政协常委会召开的关于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问题座谈会总结发言时指出：“广西境内，有苗、瑶、侗、壮好几个少数民族，民族问题很复杂，过去我们对少数民族的情况了解也很少。在汉族史书上记载的少数民族名称，几乎都在字上加个‘犬’旁，说他们是‘非我族类’，宣扬汉族至上，直到民国初年编的‘辞源’上，还是那样写的，这就是大汉族主义的表现。”他指出这样做加深了民族隔阂，不利于民族团结。“我们主张把全国各民族都合起来组成一个民族大家庭，但是，如果不把各民族发展的历史作全面的研究就合不好。从历史的研究中，我们可以得出这样一些启发：第一，在各民族相处中，我们汉人一定要自觉，甚至遇事多责备自己也没有害处。要严于责己，宽于责人。反过来少数民族也就会跟着汉族的样子做，各个民族也就会真正自愿的合起来。第二，要在民族大家庭中把民族团结搞好，不能怕麻烦，一时怕麻烦，日后就会生出更多的麻烦。民族问题本来就是个复杂问题、麻烦问题，每个民族都有它长期发展留下的历史痕迹，对待民族问题，要作历史分析。”“从通过共同纲领的时候起，我们就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问题的一般原理和中国民族关系的实际情况，采取了民族区域自治政策。我们没有提民族自决，不主张民族分立，也没有采取联邦制。我们采取民族区域自治政策，主张合，不主张分，这是适合我国的历史环境的，全国各民族都团结起来了。……只有合起来组成一个民族大家庭——中华人民共和国，才能抵抗帝国主义的威胁和侵略。”汉族长期处于优势地位，要么就把少数民族同化，要么就把少数民族挤到边疆和生产条件很

^①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编：《中国共产党关于民族问题的基本观点和政策》，第231页，北京，民族出版社，2002年版。

差的地区。处于优势地位的汉族得到发展，处于劣势地位的少数民族得不到发展，因而他们落后了。……帮助他们和汉族一起发展，就是这样他们的发展也不是容易的。如果我们不讲还债，不去帮助，就‘合’不好，少数民族提出要‘分’，那就很不利（团结）。”“广西汉族人口多，占的地方小，壮族人口少，占的地方大，将来发展工业，扩大农业，大部分在少数民族地区，合则双利，分则两害。”“中国如果采取联邦制，就会在各民族间增加界墙，增加民族纠纷，因为许多少数民族是同汉族共同聚居在一个地区的。有些地区如内蒙古、广西、云南，汉人都占很大比重，实行严格的单一民族的联邦制，很多人就要搬家，这对各民族的团结和发展都很不利。”^①

1957年8月4日，周恩来同志在青岛召开的民族工作座谈会上作题为《关于我国民族政策的几个问题》的重要讲话，指出：“我们反对两种民族主义，就是既反对大民族主义，也反对地方民族主义，特别要注意反对大汉族主义。这两种民族主义都是资产阶级民族主义的表现。一方面，如果在汉族中还有大汉族主义错误态度的话，发展下去就会产生民族歧视的错误；另一方面，如果在兄弟民族中存在地方民族主义错误态度的话，发展下去就会产生民族分裂的倾向。……从民族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斗争，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我们各民族的团结。”“我们各民族要建设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国家，就是我们各族人民团结的共同基础。各个兄弟民族如果不想到建设社会主义祖国的共同目标，就很容易产生地方民族主义倾向，这对民族间的团结不利，对祖国的统一和发展不利。”“汉族曾经长时期统治中原，向兄弟民族地区扩张；可是，也有不少的兄弟民族进入过内地，统治过中原。这样就形成各民族杂居的现象，而一个民族完全聚居在一个地方的比较少，甚至极少。

^①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大民族工作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事务委员会编：《民族工作文选》，第141～154页，1986年，内部资料。

……由于我国各民族交叉的时代很多，互相影响就很多，甚至互相同化也很多。汉族所以人数这样多，就是因为它吸收了别的民族。……如果同化是一个民族用暴力摧残另一个民族，那是反动的。如果同化是各民族自然融合起来走向繁荣，那是进步的。”“在中国这个民族大家庭中，我们采取民族区域自治政策，是为了经过民族合作、民族互助，求得共同的发展、共同的繁荣。中国的民族宜合不宜分。”“我们社会主义国家，是要所有的兄弟民族地区、区域自治地区都现代化。我们有这样一个气概，这是我们这个民族大家庭真正平等友爱的气概。我们不能使落后的地区永远落后下去，如果让落后的地区永远落后下去，这就是不平等，就是错误。”^①

（三）邓小平同志论民族团结

1950年7月21日，邓小平同志在欢迎赴西南地区的中央民族访问团大会上发表《关于西南少数民族问题》的重要讲话，指出：“西南的国境线从西藏至云南、广西，有几千公里，在这么长的边境上，居住的绝大多数是少数民族。少数民族问题解决得不好，国防问题就不可能解决好。因此从西南的情况来说，单就国防问题考虑，也应该把少数民族工作摆在很高的位置。”“在政治上，中国境内各民族是真正平等的；在经济上，他们的生活会得到改善；在文化上，也会得到提高。……如果我们不在这三方面取得成效，这种历史的隔阂、历史的裂痕就不能消除。……而今天我们政协共同纲领所规定的民族政策，一定能够消除这种隔阂，实现各民族的大团结。”“我们完全可以解决几千年遗留下来的民族隔阂，把各民族团结好。在世界上，马列主义是能够解决民族问题的。在中国，马列主义与中国革命实践相结合的毛泽东思想，也是能够解决这个问题的。只要我们从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诚心诚意地帮助他

^①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编：《中国共产党关于民族问题的基本观点和政策》，第233页，北京，民族出版社，2002年版。